

寶町藝文中心展覽布展注意事項

寶町藝文中心位在中山路 164、166、172、182、184、190 號，目前 1 館為市政資料館、2 館、3 館為展覽館、目前僅開放其中兩館展覽，每週一休館，開館時間為每天 9:00~12:00 及 14:00~17:00。設定預期目標為致力推動在地化工藝、手創作品及視覺系畫作、攝影等，近年來邀請參展單位計有：個人創作者、社區發展協會、藝文團體、學校及與藝品或具族群特色社團等，對於推動當地藝術、文藝甚至各級學校的成果展不遺餘力。

另有關本所與展出單位（個人工作室）合作模式為-

1. 提供展館：寶町藝文中心二個館場室內展間。
2. 展示期間：每檔展示主題展出期間為 2 個月。
3. 展示費用：本所未收取展場租賃、水電等費用。
4. 提供協助；協助展出單位提供的主題海報、橫式大型宣傳海報或創作者（單位）簡歷 A4 文宣等宣傳。
5. 條件限制：因本市寶町藝文中心為登錄有案歷史建物，在展出作品懸掛、佈展上，以不破壞原有建築物結構體及內部牆面、層板架為原則。自行釘置掛勾、黏貼雙面膠均為禁

止物品、未有提供掛畫軌道、搬運展品或物品時切勿以
拖拉的方式傷到木地板、布展時請注意安全防護措施。

6. 提出申請：請有意展出單位（個人工作室）於預計展出日前二個月
向本所提出。

希望進駐展場內的各級單位可以配合本所派駐在寶町人員的指
導，共同維護歷史建物的珍貴特質。

若是想進一步了解細節，歡迎至臺東市公所社會課洽詢，聯絡
電話 089-325301 分機：132 范小姐。